



#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

##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5 年 07 月 25 日

發稿人：襄閱主任檢察官黃智勇

聯絡電話：(04)8357354 編號：105072502

### 落實公益，展現柔性司法，彰檢召開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

#### 期中查核評估與審查會議

105 年度本署緩起訴處分金針對轄內 57 個社福團體與學校機關等進行公益方案之補助，為確保受補助單位能依照計畫執行，本署除聘任彰師大林清文教授、中山醫大翁慧圓與陳心怡老師進行實地查核外，更於今(22)日上午，假本署二樓會議室召開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期中查核評估與審查會議，由葉建成主任檢察官主持，本署吳怡盈檢察官、陳賢隆主任觀護人、廖美鑾會計主任、林慧真執行秘書、蔡國強、賴群揚觀護人與施筱婷會計師、翁慧圓老師等共同與會討論審查各受補助單位執行狀況。



黃玉垣檢察長於致辭時表示緩處訴處分金之運用需符合公益性與效率性，適法與適切地運用緩起訴處分金資源，可達弱勢關懷、青少年扶助與預防犯罪等公益目的，期勉本署能透過專業、透明與公正的補助與查核，發揮緩起訴處分金之最大效益。

本次會議共計審查 41 單位，50 件受補助案與進行二項議案討論，會議中審查與查核委員提供諸多寶貴意見，本署將與受補助機關構持續溝通討論，期許緩起訴處分金之運用能益加活化精良。